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先生/小姐 報名「臺中市和平區德芙蘭國民小學約聘人員(營養師)」甄選，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所附報名證件正(影)本屬實，均無偽造、變造或不實；如有違反情事，除取消錄取資格外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- 二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及 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、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之一者、無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、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者等違反甄選資格規定之情事，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錄取及僱用資格。
- 三、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立學校現職人員，應於聘僱時同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，否則無異議由聘任學校依規定不予聘任。
- 四、本人_____體檢若有活動性肺結核、惡性傳染病、精神病之一者，及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及取消其聘僱資格。
- 五、本人_____於錄取後，應提交之『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』，如有前科及無法提出者，取消其應聘資格。

此 致

臺中市和平區德芙蘭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查閱性侵害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_____（ 年 月 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人員(營養師)」甄選所需，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和平區德芙蘭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名)

國民身分證
統一編號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